











## 《史記·伯夷列傳》參考資料（2012）





【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，採取創用 CC「姓名標示—非商業性—相同方式分享」台灣 3.0 版授權釋出】


- 1、明·楊慎：「《尚書》首〈堯典〉、〈舜典〉，《春秋》首隱公，世家首太伯，列傳首伯夷：貴讓也。」（《史記評林·吳太伯世家》引）
- 2、清·浦起龍：「愚嘗論〈伯夷傳〉之為傳首也，當作七十列傳總序觀。傳非本紀、世家之比，人兼顯晦，事待表章。龍門寄意於篇首，所傳在伯夷，所附託乃在孔子也。」（《史通通釋·探蹟篇》按語）
- 3、楊慎：「宋人謂太史公作〈伯夷傳〉，滿腹是怨。今試觀之：始言天道報應差爽，以世俗共見聞者嘆之也；中言各從所好決擇死生輕重，以君子之正論折之也。一篇之中，錯綜宕蕩，極文之變而不詭於聖人，可謂良史矣。」（《史記評林·伯夷列傳》引）
- 4、《史記·孔子世家》：「孔子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教，弟子蓋三千焉。身通六藝者七十二人。」〈孔子世家〉「太史公曰」：「中國言六藝者，折衷於夫子。」〈太史公自序〉：「（孔子）為天下制儀法，垂六藝之統紀於後世。」〈滑稽列傳〉：「孔子曰：六藝於治一也：《禮》以節人，《樂》以發和，《書》以道事，《詩》以達意，《易》以神化，《春秋》以道義。」
- 5、〈孔子世家〉：「孔子之時，周室微而禮樂廢，《詩》《書》缺。追跡三代之禮，序書傳，上紀唐虞之際，下至秦繆，編次其事，曰：『夏禮吾能言之，杞不足徵也；殷禮吾能言之，宋不足徵也。足，則吾能徵之矣。』觀殷、夏所損益，曰：『後雖百世，可知也。……』」
- 6、堯讓天下於許由事，見《莊子》〈逍遙遊〉、〈讓王〉、〈外物〉、《韓非子·說林下》、《呂氏春秋·求人》、《戰國策·燕策一》、《史記·燕世家》等，而以晉皇甫謐《高士傳》所載最詳。
- 7、湯讓卞隨、務光事，見《莊子·讓王》、《韓非子·說林上》、《呂氏春秋·離俗》、劉向《列仙傳》等。


8、余嘉錫〈太史公書亡篇考〉：「《太史公書》以篇為卷，每卷自為起訖，即是一篇文字。其間或分或合；或敘事，或議論，本無一定之例。遇其意有所感發，更端別起，則稱『太史公曰』。或在篇首，或在篇中，或在篇末，本無所謂序與贊也。」案：《史記》之「太史公曰」大抵在篇末，多為議論之言，偶有在篇中者，如〈伯夷列傳〉，偶或在篇首，如〈孟子荀卿列傳〉、〈貨殖列傳〉。其體例承自《左傳》之「君子曰」，《漢書》改為「贊」，後世史書多因之。


9、《史記·周本紀》：「古公有長子曰太伯，次曰虞仲，太姜生少子季歷。季歷……生昌，有聖瑞。古公曰：『我世當有興者，其在昌乎？』長子太伯、虞仲知古公欲立季歷以傳昌，乃二人亡如荊蠻，文身斷髮，以讓季歷。」

〈吳太伯世家〉：「吳太伯，太伯弟仲雍，皆周太王之子，而王季歷之兄也。季歷賢，而有聖子昌，太王欲立季歷以及昌，於是太伯、仲雍二人乃奔荊蠻，文身斷髮，示不可用，以避季歷。季歷果立，是為王季，而昌為文王。太伯之奔荊蠻，自號句吳。荊蠻義之，從而歸之千餘家，立為吳太伯。」

10、《論語·公冶長》：「子曰：伯夷、叔齊，不念舊惡，怨是用希。」


又，〈述而〉：「冉有曰：『夫子為衛君乎？』子貢曰：『諾，吾將問之。』入，曰：『伯夷、叔齊何人也？』曰：『古之賢人也。』曰：『怨乎？』曰：『求仁而得仁，又何怨？』出，曰：『夫子不為也。』」

又，〈季氏〉：「齊景公有馬千駟，死之日，民無德而稱焉。伯夷、叔齊餓于首陽之下，民到于今稱之。其斯之謂與？」

又，〈微子〉：「逸民：伯夷、叔齊、虞仲、夷逸、朱張、柳下惠、少連。子曰：不降其志，不辱其身，伯夷、叔齊與！」

11、〈周本紀〉：「西伯曰文王，遵后稷、公劉之業，則古公、公季之法，篤仁，敬老，慈少。禮下賢者，日中不暇食以待士，士以此多歸之。伯夷、叔齊在孤竹，聞西伯善養老，『盍往歸之？』太顛、閔夭、散

<sup>1</sup> 衛君指衛出公輒，輒為衛靈公孫，太子蒯聵之子。蒯聵得罪靈公夫人南子，逃亡至晉。靈公死，輒立為衛君；晉送蒯聵回國，輒拒納蒯聵，父子交兵爭權，與伯夷、叔齊之兄弟讓國，恰成對比。孔子既讚美夷、齊，故子貢知其不為衛君也。

《論語·雍也》：「子見南子，子路不悅。夫子矢之，曰：『予所否者，天厭之！天厭之！』」（又見《史記·孔子世家》）

宜生、鬻子、辛甲大夫之徒皆往歸之。」

12、〈周本紀〉：「西伯崩，太子發立，是為武王。西伯蓋即位五十年。其囚羑里，蓋益《易》之八卦為六十四卦。詩人道西伯，蓋受命之年稱王而斷虞芮之訟。後十年而崩，謚為文王。改法度，制正朔矣。追尊古公為太王，公季為王季：蓋王瑞自太王興。武王即位，太公望為師，周公旦為輔，召公、畢公之徒，左右王師，脩文王緒業。九年，武王上祭于畢。東觀兵，至于盟津。為文王木主，載以（車）〔居〕中軍。武王自稱太子發，言奉文王以伐，不敢自專。乃告司馬、司徒、司空、諸節：『齊栗，信哉！予無知，以先祖有德臣，小子受先功，畢立賞罰，以定其功。』遂興師。師尚父號曰：『總爾眾庶，與爾舟楫，後至者斬。』武王渡河，中流，白魚躍入王舟中，武王俯取以祭。既渡，有火自上復于下，至于王屋，流為烏，其色赤，其聲魄云。是時，諸侯不期而會盟津者八百諸侯。諸侯皆曰：『紂可伐矣。』武王曰：『女未知天命，未可也。』乃還師歸。居二年，聞紂昏亂暴虐滋甚，殺王子比干，囚箕子。太師疵、少師彊抱其樂器而奔周。於是武王遍告諸侯曰：『殷有重罪，不可以不畢伐。』乃遵文王，遂率戎車三百乘，虎賁三千人，甲士四萬五千人，以東伐紂。十一年十二月戊午，師畢渡盟津，諸侯咸會。曰：『孳孳無怠！』武王乃作〈太誓〉，告于眾庶：『今殷王紂乃用其婦人之言，自絕于天，毀壞其三正，離其王父母弟，乃斷棄其先祖之樂，乃為淫聲，用變亂正聲，怡說婦人。故今予發維共行天罰。勉哉夫子，不可再，不可三！』二月甲子昧爽，武王朝至于商郊牧野，乃誓。武王左杖黃鉞，右秉白旄，以麾。曰：『遠矣西土之人！』武王曰：『嗟！我有國家君，司徒、司馬、司空，亞旅、師氏，千夫長、百夫長，及庸、蜀、羌、髳、微、鱸、彭、濮人，稱爾戈，比爾干，立爾矛，予其誓。』王曰：『古人有言「牝雞無晨。牝雞之晨，惟家之索」。今殷王紂維婦人言是用，自棄其先祖肆祀不答，昏棄其家國，遺其王父母弟不用，乃維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長，是信是使，俾暴虐于百姓，以茲軌于商國。今予發維共行天之罰。今日之事，不過六步七步，乃止齊焉，夫子勉哉！不過於四伐五伐六伐七伐，乃止齊焉，勉哉夫子！尚桓桓，如虎如羆，如豺如離，于商郊，不禦克奔，以役西土，勉哉夫子！爾所不勉，其于爾身有戮。』誓已，諸侯兵會者車四千乘，陳師牧野。帝紂聞武王來，亦發兵七十萬人距武王。武王使師尚父與百夫致師，以大卒馳帝紂師。紂師雖眾，皆無戰之心，心欲武王亟入。紂師皆倒兵以戰，以開武王。武王馳之，紂兵皆崩畔紂。紂走，反入，登于鹿臺之上，蒙衣其殊玉，自燔于火而

死。武王持大白旗以麾諸侯，諸侯畢拜武王，武王乃揖諸侯，諸侯畢從。武王至商國，商國百姓咸待於郊。於是武王使群臣告語商百姓，曰：『上天降休！』商人皆再拜稽首，武王亦答拜。遂入，至紂死所。武王自射之，三發而后下車，以輕劍擊之，以黃鉞斬紂頭，縣大白之旗。已而至紂之嬖妾二女，二女皆經自殺。武王又射三發，擊以劍，斬以玄鉞，縣其頭小白之旗。武王已乃出復軍。」<sup>2</sup>

13、清·姚祖恩《史記菁華錄·伯夷列傳》：「古者天子七月而葬，諸侯五月而葬，三代之通義也<sup>3</sup>。武王伐紂之時，距文王之卒十三年矣，而諫者猶云『父死不葬』，此理殆不可曉。」

14、《逸周書·克殷》：「武王使尚父與伯夫致師。王既誓<sup>4</sup>，以虎賁、戎車馳商師。商師大崩。商辛奔內，登于鹿臺之上，屏遮而自燔于火。武王乃手大白以麾諸侯，……先入適王所，乃克，射之，三發而後下車，而擊之以輕呂，斬之以黃鉞，折，縣諸大白。乃適二女之所，既縊，王又射之，三發，乃右，擊之以輕呂，斬之以玄鉞，縣諸小白，乃出場于厥軍。」

15、《孟子·梁惠王下》：「齊宣王問曰：『湯放桀，武王伐紂，有諸？』孟子對曰：『於傳有之。』曰：『臣弑其君，可乎？』曰：『賊仁者謂之賊，賊義者謂之殘。殘賊之人，謂之一夫。聞誅一夫，未聞弑君也。』」


16、《孟子·盡心下》：「孟子曰：盡信書，則不如無書。吾於〈武成〉，取其二三策而已矣。仁人無敵於天下，以至仁伐至不仁，而何其血之流杵也！」


17、《莊子·讓王》：「昔周之興，有士二人處於孤竹，曰伯夷、叔齊。二人相謂曰：『吾聞西方有人，似有道者，試往觀焉。』至於岐陽，武王聞之，使叔旦往見之，與盟曰：『加富二等，就官一列。』血牲而埋之。二人相視而笑，曰：『嘻，異哉！此非吾所謂道也。昔者神農之有天下也，時祀盡敬而不祈喜；其於人也，忠信盡治而無求焉。樂與政為政，樂與治為治，不以人之壞自成也，不以人之卑自高也，不以遭時自利也。今周見殷之亂而遽為政，上謀而下行貨，阻兵而保威，


<sup>2</sup> 事又見《墨子》、《荀子》、《尸子》。


<sup>3</sup> 《左傳·隱公元年》：「天子七月而葬，同軌畢至；諸侯五月，同盟至；大夫三月，同位至；士踰月，外姻至。」


<sup>4</sup> 其誓辭見今《尚書·牧誓》。

割牲而盟以為信，揚行以說眾，殺伐以要利，是推亂以易暴也。吾聞：古之士遭治世不避其任，遇亂世不為苟存。今天下闇，周德衰，其並乎周以塗吾身也，不如避之以絜吾行！」二子北至于首陽之山，遂餓而死焉。若伯夷、叔齊者，其於富貴也，苟可得已，則必不賴。高節戾行，獨樂其志，不事於世，此二士之節也。」（亦見《呂氏春秋·誠廉》，見《考證》，頁 10）


18、《莊子·盜跖》：「盜跖曰：……神農之世，臥則居居，起則于于，民知其母，不知其父，與麋鹿共處，耕而食，織而衣，无有相害之心，此至德之隆也。然而黃帝不能致德，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，流血百里。堯、舜作，立群臣；湯放其主，武王殺紂，自是之後，以強陵弱，以眾暴寡。湯、武以來，皆亂人之徒也。」


19、孔子亦不以武王滅商為盡善：《論語·八佾》：「子謂〈韶〉：盡美矣，又盡善也；謂〈武〉：盡美矣，未盡善矣。」


20、《論語·雍也》：「哀公問：『弟子孰為好學？』孔子對曰：『有顏回者好學。不遷怒，不貳過。不幸短命死矣！今也則亡，未聞好學者也！』」


又，〈先進〉：「子曰：回也其庶乎！屢空。」


又，〈雍也〉：「子曰：賢哉，回也！一簞食，一瓢飲，在陋巷，人不堪其憂，回也不改其樂。賢哉回也！」

21、《論語·雍也》：「子游為武城宰。子曰：『女得人焉耳乎？』曰：『有澹臺滅明者，行不由徑，非公事，未嘗至於偃之室也。』」

22、《論語·述而》：「葉公問孔子於子路，子路不對。子曰：『女奚不曰其為人也，發憤忘食，樂以忘憂，不知老之將至云爾？』」

23、《論語·述而》：「子曰：富而可求也，雖執鞭之士，吾亦為之；如不可求，從吾所好。」

又〈述而〉：「子曰：飯疏食飲水，曲肱而枕之，樂亦在其中矣。不義而富且貴，於我如浮雲。」

又〈里仁〉：「子曰：富與貴，是人之所欲也，不以其道，得之，不處也；貧與賤，是人之所惡也，不以其道，得（『得』疑『棄』之訛）之，不去也。」

24、「豈以其重若彼，其輕若此哉」：王師叔岷《史記斟證》：「兩『其』」



字並承上文『清士』而言。重、輕猶貴、賤也。兩『若』字並與『在』同義。上文引《論語》言『富貴』之不可求；下文用《論語》『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』。此文『彼』乃指『令名』而言，此清士所由稱也；『此』指『富貴』而言，此舉世所由混濁也。『豈以其重若彼，其輕若此哉』猶言『豈以清士重在令名，輕在富貴哉』！……」

25、賈誼（200～168B.C.）：漢初洛陽人。文帝召為博士，超遷至太中大夫；為朝中大臣周勃、灌嬰等所忌，遂貶為長沙王太傅，作〈弔屈原賦〉、〈鵬鳥賦〉等以自傷。後遷梁懷王（文帝少子）太傅。其後數年，懷王墮馬死，誼自傷為傅無狀，哭泣歲餘，亦死，年卅三。《史記》有〈屈原賈生列傳〉。著有〈過秦論〉；今傳世《新書》署名賈誼，實出後人搜集偽託，非誼原本。

26、賈誼〈服鳥賦〉：「小知自私兮，賤彼貴我；通人大觀兮，物無不可。貪夫徇財兮，烈士徇名，夸者死權兮，品庶馮生。」

27、《周易·乾卦·文言傳》：「同聲相應，同氣相求；水流濕，火就燥。雲從龍，風從虎，聖人作而萬物睹。」

28、揚雄《法言·淵閔》：「無仲尼，則西山之餓夫惡乎聞！」


29、《論語·憲問》：「子曰：驥不稱其力，稱其德也。」


30、明·凌稚隆《史記評林》引李廷機云：「朱子曰：『孔子稱伯夷求仁得仁，又何怨；此傳渾身是怨矣。』余按：此傳始雖不免於怨，至得孔子而名益彰，不如由、光不少概見，則向之西山餓莩，軼詩寫怨者，皆付之冰清風釋矣，又何怨？此太史公縱橫妙處。」


31、清·劉獻廷《廣陽雜記》：「《史記·伯夷傳》所謂『青雲之士』者，謂聖賢立言傳世者；『附青雲』則伯夷、顏淵是也。後世謂登仕路曰青雲，謬矣。……自宋人用青雲字于登科詩中，遂誤；至今不改。」  
（明·楊慎《丹鉛總錄》已言及，文見《考證》）


32、《史記評林》引羅大經云：「太史公〈伯夷傳〉，文章絕唱也。以『求仁得仁又何怨』之語設問，謂夫子稱其不怨，而〈采薇〉之詩猶若未免怨，何也？蓋天道無視，常與善人，而達觀古今，操行不軌者多富樂，公正發憤者每遇禍，是以不免于怨也。雖然，富貴何足求，節操為可尚。其重在此，其輕在彼；況君子病沒世而名不稱，伯夷、顏子得夫子而名益彰，則所得亦已多矣，又何怨之有？」


33、《史記評林》引孫譙云：「『學者載籍極博，猶考信于六藝』，言眾言

淆亂，惟折衷於聖人也。『詩、書雖缺，然虞夏之文可知』，堯、舜、禹之相授，『傳天下若斯之難』，而說者乃有許由、務光等事，『此何以稱焉』，疑之也；『余登箕山，乃有許由塚』，則信然矣。『孔子序列古之仁聖賢人，如吳太伯、伯夷詳矣，由、光義至高，而文辭不少概見』，此太史公所為深惜之也。蓋其馳騁上下數千載，欲求一節義最高者嚴立于其首，有讓國之高節如由、光，而不見述于聖人，是以無傳，此〈伯夷傳〉之所以作也。孔子言『伯夷、叔齊，怨是用希』，『求仁得仁，又何怨』，『余悲其意，睹軼詩可異焉』，觀〈采薇〉之詩，則疑于怨矣。敘其事，述其歌，申之曰「怨耶非耶」，其末雜引經傳之文，而卒歸之『伯夷、叔齊雖賢，得夫子而名益彰，顏淵雖篤學，附驥尾而行益顯，閭巷之人，欲砥行立名，非附青雲之士，惡能施于後世』，又所以深悲由、光之無傳，而喜伯夷之遇夫子也。要其歸則不出最初兩語：『載籍極博，考信六藝』而已。孰謂子長好奇哉！」

34、姚祖恩《史記菁華錄》：「從來高世之行，必徵信於古人書籍；而古昔遺文散逸不少，故又必得古聖人稱許而後可斷其必傳。通篇只是此意到底，『天道無親』以下六行，乃因一『怨』字而別發其胸中感慨；卒以禍福之輕而名譽之重引歸傳世正旨。其文如草蛇灰線，處處照應，乃知其奇而不詭於正也。」

35、《史記·游俠列傳·序》：「至如閭巷之俠，脩行砥名者，聲施於天下，莫不稱賢，是為難耳！然儒、墨皆排擯不載。自秦以前，匹夫之俠，湮滅不見，余甚恨之！」

36、《孟子·公孫丑上》：「〔公孫丑〕曰：『伯夷、伊尹何如？』〔孟子〕曰：『不同道。非其君不事，非其民不使；治則進，亂則退，伯夷也。何事非君，何使非民；治亦進，亂亦進，伊尹也。……』」

同上，孟子曰：「伯夷，非其君不事，非其友不友；不立於惡人之朝，不與惡人言。立於惡人之朝，與惡人言，如以朝衣朝冠坐於塗炭。推惡惡之心，思與鄉人立，其冠不正，望望然去之，若將浼焉。是故諸侯雖有善其辭命而至者，不受也。不受也者，是亦不屑就己。柳下惠，不羞汙君，不卑小官。進不隱賢，必以其道。遺佚而不怨，阨窮而不憫。故曰：『爾為爾，我為我，雖袒裼裸裎於我側，爾焉能浼我哉？』故由由然與之偕而不自失焉，援而止之而止。援而止之而止者，是亦不屑去己。」

孟子曰：「伯夷隘，柳下惠不恭。隘與不恭，君子不由也。」<sup>5</sup>

又，〈離婁上〉：「孟子曰：伯夷辟紂，居北海之濱；聞文王作，興曰：『盍歸乎來！吾聞西伯善養老者。』太公辟紂，居東海之濱；聞文王作，興曰：『盍歸乎來！吾聞西伯善養老者。』二老者，天下之大老也。」

（又見〈盡心上〉）

又，〈萬章下〉：「孟子曰：伯夷，目不視惡色，耳不聞惡聲；非其君不事，非其民不使；治則進，亂則退。橫政之所出，橫民之所止，不忍居也。思與鄉人處，如以朝衣朝冠坐於塗炭也。當紂之時，居北海之濱，以待天下之清也。故聞伯夷之風者，頑夫廉，懦夫有立志。……伯夷，聖之清者也；伊尹，聖之任者也；柳下惠，聖之和者也；孔子，聖之時者也。」

又，〈告子下〉：「孟子曰：居下位，不以賢事不肖者，伯夷也。」

又，〈盡心下〉：孟子曰：聖人，百世之師也，伯夷、柳下惠是也。故聞伯夷之風者，頑夫廉，懦夫有立志；聞柳下惠之風者，薄夫敦，鄙夫寬。奮乎百世之上，百世之下，聞者莫不興起也。非聖人而能若是者乎？而況於親炙之者乎？」


37、陶淵明〈讀史述九章之一〉「夷齊」章：「余讀《史記》，有所感而述之：二子讓國，相將海隅；天人革命，絕景窮居。采薇高歌，慨想黃、虞；貞風凌俗，爰感懦夫！」


38、《劉子·妄瑕》：「伯夷、叔齊，冰清玉潔，義不為孤竹之嗣，不食周粟，餓死首陽；楊朱全身養性，去脛之一毛以利天下，則不為也。若此二子，德非不茂，行非不高，亦安能治世紊、蹈白刃，而達功名乎！此可以為百代之鎔軌，不可居伊、管之任也。」

39、韓愈〈伯夷頌〉：「士之特立獨行，適於義而已。不顧人之是非，皆豪傑之士，信道篤而自知明者也。一家非之，力行而不惑者，寡矣；至於一國一州非之，力行而不惑者，蓋天下一人而已矣；若至於舉世非之，力行而不惑者，則千百年乃一人而已耳。若伯夷者，窮天地互萬世而不顧者也。昭乎日月不足為明，崑乎泰山不足為高，巍乎天地不足為容也！當殷之亡、周之興，微子，賢也，抱祭器而去之；武王、周公，聖也，從天下之賢士與天下之諸侯而往攻之，未嘗聞有非之者


<sup>5</sup> 《孟子》全書，除此則外，皆褒揚伯夷。




也。彼伯夷、叔齊者，乃獨以為不可。殷既滅矣，天下宗周，彼二子乃獨恥食其粟，餓死而不顧。繇是而言，夫豈有求而為哉？信道篤而自知明也。今世之所謂士者：一凡人譽之，則自以為有餘；一凡人沮之，則自以為不足。彼獨非聖人，而自是如此<sup>6</sup>。夫聖人乃萬世之標準也；余故曰：若伯夷者，特立獨行，窮天地互萬世而不顧者也。雖然，微二子，亂臣賊子接跡於後世矣。」

40、王安石〈伯夷論〉：「事有出於千世之前，聖賢辯之甚詳而明，然後世不深考之，因以偏見獨識，遂以為說，既失其本，而學士大夫共守之不為變者，蓋有之矣。伯夷是已。夫伯夷，古之論有孔子、孟子焉。以孔、孟之可信而又辯之反復不一，是愈益可信也。孔子曰：『不念舊惡』、『求仁而得仁』、『餓于首陽之下』、『逸民也』；孟子曰：『伯夷非其君不事』、『不立惡人之朝』、『避紂居北海之濱』、『目不視惡色』、『不事不肖』、『百世之師也』。故孔、孟皆以伯夷遭紂之惡，不念以怨，不忍事之，以求其仁，餓而避，不自降辱，以待天下之清，而號為聖人耳。然則司馬遷以為武王伐紂，伯夷叩馬而諫，天下宗周而恥之，義不食周粟而為〈采薇之歌〉；韓子因之，亦為之頌，以為『微二子，亂臣賊子接跡於後世』，是大不然也。夫商衰而紂以不仁殘天下，天下孰不病紂？而尤者，伯夷也。嘗與太公聞西伯善養老，則往歸焉。當是之時，欲夷紂者，二人之心豈有異邪？及武王一奮，太公相之，遂出元元於塗炭之中；伯夷乃不與，何哉？蓋二老，所謂天下之大老，行年八十餘，而春秋固已高矣。自海濱而趨文王之都，計亦數千里之遠，文王之興以至武王之世，歲亦不下十數，豈伯夷欲歸西伯而志不遂，乃死於北海邪？抑來而死於道路邪？抑其至文王之都而不足以及武王之世而死邪？如果而言伯夷，其亦理有不存者也。且武王倡大義於天下，太公相而成之，而獨以為非，豈伯夷乎？天下之道二：仁與不仁也。紂之為君，不仁也；武王之為君，仁也。伯夷固不事不仁之紂，以待仁而後出；武王之仁焉，又不事之，則伯夷何處乎？余故曰：聖賢辯之甚明，而後世偏見獨識者之失其本也。嗚呼！使伯夷之不死，以及武王之時，其烈豈獨太公哉！」










41、《古文尚書·武成》：「甲子昧爽，受率其旅若林，會于牧野。罔有敵于我師，前徒倒戈，攻于後以北，血流漂杵。一戎衣，天下大定。乃反商政，政由舊。釋箕子囚，封比干墓，式商容閭。散鹿臺之財，發











<sup>6</sup> 《莊子·逍遙遊》謂宋榮子「忘名」，「舉世而譽之而不加勸，舉世而非之而不加沮」。











鉅橋之粟，大賚于四海，而萬姓悅服。」

42、明·唐順之：「夷之歸周，歸文王也。觀夫子稱文王至德而未盡善於武，則微意可知矣。夷之歸周，不嫌於同其父而不同其子；其與太公亦不嫌於始同而終異也。」（《史記評林·伯夷列傳》引）











頁碼	作品引用內容	版權標示	作者／來源
1-16	字體：華康魏碑體、華康中明體、華康仿宋體		本作品由「威鋒數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」授權，且無再授權他人使用之權利。您如需利用本作品，請另向權利人取得授權。
1	《尚書》首〈堯典〉……列傳首伯夷：貴讓也。		凌稚隆：《史記評林·吳太伯世家》引楊慎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	愚嘗論〈伯夷傳〉之為傳首也……所傳在伯夷，所附託乃在孔子也。」		浦起龍：《史通通釋·探賾篇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	宋人謂太史公作〈伯夷傳〉，滿腹是怨……一篇之中，錯綜宕蕩，極文之變而不詭於聖人，可謂良史矣。		凌稚隆：《史記評林·伯夷列傳》引楊慎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	孔子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教，弟子蓋三千焉。身通六藝者七十二人。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孔子世家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	太史公曰：「中國言六藝者，折衷於夫子。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孔子世家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	為天下制儀法，垂六藝之統紀於後世。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太史公自序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










1	孔子曰：六藝於治一也：《禮》以節人，《樂》以發和，《書》以道事，《詩》以達意，《易》以神化，《春秋》以道義。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滑稽列傳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	孔子之時，周室微而禮樂廢，《詩》《書》缺……『後雖百世，可知也。』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孔子世家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《太史公書》以篇為卷，每卷自為起訖……本無所謂序與贊也。		余嘉錫〈太史公書七篇考〉，收入《余嘉錫文史論集》，長沙市：嶽麓書社：湖南省：新華書店經銷，1997。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46、52、65條合理使用
2	古公有長子曰太伯……文身斷髮，以讓季歷。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《周本紀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吳太伯，太伯弟仲雍，皆周太王之子……從而歸之千餘家，立為吳太伯。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吳太伯世家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子曰：伯夷、叔齊，不念舊惡，怨是用希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《公冶長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冉有曰：『夫子為衛君乎？』……曰：『求仁而得仁，又何怨？』出，曰：『夫子不為也。』」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述而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齊景公有馬千駟，死之日，民無德而稱焉。伯夷、叔齊餓于首陽之下，民到于今稱之。其斯之謂與？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季氏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逸民：伯夷、叔齊……子曰：不降其志，不辱其身，伯夷、叔齊與！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微子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



2	子見南子，子路不悅。夫子矢之，曰：「予所否者，天厭之！天厭之！」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雍也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-3	西伯曰文王，遵后稷、公劉之業……太顛、閔天、散宜生、鬻子、辛甲大夫之徒皆往歸之。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周本紀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-4	西伯崩，太子發立，是為武王……縣其頭小白之旗。武王已乃出復軍。」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周本紀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古者天子七月而葬，諸侯五月而葬……而諫者猶云『父死不葬』，此理殆不可曉。		清·姚祖恩：《史記菁華錄·伯夷列傳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武王使尚父與伯夫致師。……縣諸小白，乃出場于厥軍。		作者不詳：《逸周書·克殷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齊宣王問曰……聞誅一夫，未聞弑君也。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梁惠王下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孟子曰：盡信書，則不如無書……而何其血之流杵也！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盡心下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	天子七月而葬……士踰月，外姻至。		左丘明：《左傳·隱公元年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4-5	昔周之興，有士二人處於孤竹……不事於世，此二士之節也。		莊周：《莊子·讓王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盜跖曰……湯、武以來，皆亂人之徒也。		莊周：《莊子·盜跖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5	子謂〈韶〉：盡美矣，又盡善也；謂〈武〉：盡美矣，未盡善矣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八佾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哀公問……今也則亡，未聞好學者也！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雍也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子曰：回也其庶乎！屢空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先進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子曰：賢哉，回也！一簞食，一瓢飲，在陋巷，人不堪其憂，回也不改其樂。賢哉回也！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雍也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子游為武城宰……未嘗至於偃之室也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雍也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葉公問孔子於子路……不知老之將至云爾？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述而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子曰：富而可求也，雖執鞭之士，吾亦為之；如不可求，從吾所好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述而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子曰：飯疏食飲水，曲肱而枕之，樂亦在其中矣。不義而富且貴，於我如浮雲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述而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子曰：富與貴……不以其道，得之，不去也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〈里仁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5	豈以其重若彼，其輕若此哉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〈伯夷列傳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

5-6	兩『其』字並承上文『清士』而言……猶言『豈以清士重在令名，輕在富貴哉』		王叔岷：《史記斟證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7，頁 2008。本作品係依據著作權法第 46、52、65 條合理使用
6	小知自私兮……夸者死權兮，品庶馮生。		賈誼：〈服鳥賦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	同聲相應，同氣相求；水流濕，火就燥。雲從龍，風從虎，聖人作而萬物睹。		作者不詳：《周易·乾卦·文言傳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	無仲尼，則西山之餓夫惡乎聞！		揚雄：《法言·淵騫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	子曰：驥不稱其力，稱其德也。		孔子及其弟子：《論語》《憲問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	朱子曰……皆付之冰清風釋矣，又何怨？此太史公縱橫妙處。		凌稚隆：《史記評林》引李廷機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	《史記·伯夷傳》所謂『青雲之士』者……自宋人用青雲字于登科詩中，遂誤；至今不改。		劉獻廷：《廣陽雜記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	太史公〈伯夷傳〉，文章絕唱也……則所得亦已多矣，又何怨之有？		凌稚隆：《史記評林》引羅大經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6-7	學者載籍極博，猶考信于六藝……孰謂子長好奇哉！		凌稚隆：《史記評林》引孫譙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7	從來高世之行，必徵信於古人書籍……其文如草蛇灰線，處處照應，乃知其奇而不詭於正也。		姚祖恩：《史記菁華錄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7	至如閭巷之俠，脩行砥名者……匹夫之俠，湮滅不見，余甚恨之！		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《游俠列傳·序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7	伯夷、伊尹何如？……何事非君，何使非民；治亦進，亂亦進，伊尹也。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公孫丑上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7	孟子曰：伯夷，非其君不事，非其友不友……是亦不屑去已。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公孫丑上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孟子曰：伯夷隘，柳下惠恭。隘與不恭，君子不由也。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公孫丑上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孟子曰：伯夷辟紂……二老者，天下之大老也。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離婁上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孟子曰：伯夷，目不視惡色，……孔子，聖之時者也。」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萬章下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孟子曰：居下位，不以賢事不肖者，伯夷也。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告子下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孟子曰：聖人，百世之師也，伯夷、柳下惠是也……而況於親炙之者乎？		孟軻：《孟子》《盡心下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余讀《史記》，有所感而述之：二子讓國，相將海隅……貞風凌俗，爰感懦夫！		陶淵明：《讀史述九章之一》「夷齊」章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	伯夷、叔齊，冰清玉潔，義不為孤竹之嗣……不可居伊、管之任也。		劉晝：《劉子·妄瑕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8-9	士之特立獨行，適於義而已……微二子，亂臣賊子接跡		韓愈：《伯夷頌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
	於後世矣。		
9	舉世而譽之而不加勸，舉世而非之而不加沮」。		莊周：《莊子·逍遙遊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9	事有出於千世之前……其烈豈獨太公哉！		王安石：〈伯夷論〉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9-10	甲子昧爽，受率其旅若林……大賚于四海，而萬姓悅服。		作者不詳：《古文尚書·武成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10	夷之歸周，歸文王也……其與太公亦不嫌於始同而終異也。		凌稚隆：《史記評林·伯夷列傳》引唐順之。本作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